

建造業議會安全訊息 - 流動機械操作事故

建造業議會就近日有關流動機械操作的事故，向各業界持份者發放以下安全訊息：

1.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為流動機械操作制定合適的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包括揀選適當的起重機械及裝置、負荷物移動機的操作地點和架設方法、及考慮操作人員的資格、惡劣天氣期間及其後安排包括針對地面狀態，機械停泊位置等；
2. 在進行不同工作時，應選擇、提供和使用適當的流動機械及考慮下列限制：可行駛斜坡的最大斜度、履帶或輪子與斜坡邊緣的最少距離、膠輪的制動阻力、牽引力，不同硬度和濕度的地面狀態，地面可承受之壓力，以及保護地下設施等；
3. 如打算在斜坡上操作流動機械，該機械須裝上翻滾保護構件及安全帶，以保障操作人員的安全；
4. 惡劣天氣後，或流動機械操作的地面情況有變化，應安排土力方面合資格的人進行相關評估，在流動機械進入該工作地點之前，應視乎實際情況，採取合適的措施，例如平整、壓實地面等；
5. 操作流動機械時，操作員須經常留在操作員的位置，如設有安全帶，便需扣緊。在負荷物移動機靜止前，切勿登上或攀下。如負荷物移動機設有駕駛室須確保駕駛室門關閉妥當；
6. 顧及所有有關工友及其他可能受流動機械操作影響的人士的安全，包括在合理切實可行範圍內，實施嚴格通道控制措施，以合適的路障將工友分隔於流動機械的操作區及吊運區外，並展示適當的警告告示；
7. 如流動機械操作員對附近範圍沒有清晰無阻的視野，須派駐訊號員向該等操作員發出有效的訊號；
8. 為流動機械安裝適當的裝置如閉路電視，以增加機械操作員的視野範圍，尤其是該機械後面的情況；
9. 確保在該工作範圍的每名工友穿著高能見度或反光背心；

10. 確保流動機械只由持有有效並適用於該流動機械所屬種類的證書持有人操作；
11. 為流動機械操作員及參與團隊提供足夠的資料、指導及訓練，以確保他們熟悉有關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
12.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督及管理制度，以確保上述所有的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

以上只列出安全重點，詳細內容請參閱

- 工廠及工業經營(起重機械及起重裝置)規例
- 工廠及工業經營(負荷物移動機械)規例
- 勞工處《在建築地盤安全使用負荷物移動機作搬土工作指引》
- 勞工處《安全使用流動式起重機工作守則》
- 勞工處《安全使用挖土機工作守則》
- 建造業議會安全提示 - 第 001/18 號 起重操作的安全 (2018 年 1 月)
- 建造業議會《建築地盤車輛及流動機械的安全指引》
- 建造業議會安全提示 - 第 003/15 號 工地交通安全 (2015 年 12 月)